

股票代码：000926

股票简称：福星股份

编号：2017-002

债券代码：112220

债券简称：14 福星 01

债券代码：112235

债券简称：15 福星 01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1月8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的前提下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（2015年修订）》和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使用人民币200,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批准该议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，到期前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。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月9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刊登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8）。

截至2017年1月6日，公司已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人民币200,000万元的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，未超期使用。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归还情况通知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福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月7日